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简阳市云龙镇人民政府的简阳市云龙镇人民政府简阳市2020年对口帮扶云龙镇翻身村生产便道建设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简阳市云龙镇人民政府简阳市2020年对口帮扶云龙镇翻身村生产便道建设项目采购，属于建筑业；承建企业为 四川中兴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70人，营业收入为 43.354.42元，资产总额为 105.200.00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四川中兴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12月16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的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3、若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则需要提供此声明函，不提供视为非中小企业；若本项目属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提供此声明函，不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有效性。

当前位置: 首页 > 小微企业库 > 详情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四川中兴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510100MA62QCJA7J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7年02月16日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青羊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建筑业	行业:	住宅房屋建筑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经营异常信息

企业未被列入经营异常企业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

企业黑名单信

企业未被列入黑名单企业

查看更多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 100820

技术支持电话: 010-38650856

业务咨询电话: 010-6802843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注：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需提供此声明。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非监狱企业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无需提供本证明材料。

